



# 论人类不平等的 起源和基础

(法) 卢梭 著

◎ 陈伟功 吴金生 译 ◎

在富人和穷人并存的社会里  
自由只是一个圈套



北京出版集团公司  
北京出版社



# 论人类不平等的 起源和基础

(法) 卢梭 著

◎ 陈伟功 吴金生 译 ◎



北京出版集团公司  
北京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论人类不平等的起源和基础 / (法) 卢梭  
(Rousseau, J. J.) 著; 陈伟功, 吴金生译. —北京:  
北京出版社, 2010. 2

(大师小讲)

ISBN 978-7-200-08105-3

I. ①论… II. ①卢…②陈…③吴… III. ①哲学理  
论—法国—近代 IV. ①B565. 2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9)第 239015 号

· 大师小讲 ·

论人类不平等的起源和基础  
LUN RENLEI BU PINGDENG DE  
QIYUAN HE JICHU

(法) 卢梭 著

陈伟功 吴金生 译

\*

北京出版集团公司 出版  
北京出版社

(北京北三环中路 6 号)

邮政编码: 100120

网 址: [www.bph.com.cn](http://www.bph.com.cn)

北京出版集团公司 总发行

广东新华发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京晟纪元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

850×1168 32 开本 6 印张

2010 年 2 月第 1 版 2010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200-08105-3/B·159

定价: 15.00 元

质量监督电话: 010-63973790 010-58572393

## 怀念“小书”

今天大家读书时间越来越少，书怎么反而越出越厚？以往老一代学者写的“小而可贵”的书，今天为什么再也见不到了？

这个题目，也可转换成“图书该如何减肥”。现在的图书，越印越漂亮，完全“与国际接轨”了。可每当有国外或港台学者慨叹中国出版业进步神速，书出得比他们的还精美、还好看时，我都心里有点打鼓。

不否认最近十年，中国图书在书籍装帧方面有长足的进步，我担心的是，这种华丽背后，有着对

高码洋的刻意追求。各出版社都在努力做大，拼的是码洋而非利润。整个是粗放式经营，跟我们的工业一样，拼原材料，看 GDP，这样做隐患无穷。图书品种增加了，总印数却反而减少了。在我看来，若总阅读量不能提高——即全国人民的有效读书时间不变，那么，减少 2/3 的图书品种，一点都没有问题。当然，这只是比喻，不是鼓励新闻出版署管制书号。因为，那样卡下来的，说不定正是民众最需要的读物。你怎么能保证不是劣币驱逐良币呢？所以，减少出书品种，这话我不能说。

我能说的，是跟这密切相关的另一种“减肥”。在我看来，图书的过分臃肿，已成为中国出版业一大通病。现在如果评奖，评委一般倾向于“厚重”的——既然你我都没时间细读，那就只能看“分量”了。十万字的，肯定不如百万字的，人家书写那么厚，肯定下了大工夫。以致养成这么一种风气，似乎没有四五十万字，作为学术著作，根本拿不出手。

记得周作人《中国新文学的源流》1932 年出版，也就五万字左右，钱钟书对周书有所批评，但还是承认：“这是一本小而可贵的书，正如一切好书一样，它不仅给读者以有系统的事实，而且能引

起读者许多反想。”称周书“有系统”，有点勉强；但要说引起“许多反想”，那是真的——时至今日，此书还在被人阅读、批评、引证。现在的皇皇巨著，却很少有人愿意阅读，这不能都怨读者懒，也有作者的缘故，谁让你把书写得那么没趣——我没要求学者都到电视上“学术说书”，只是希望著述时稍微讲究一下剪裁，抵抗那种以“体积”取胜的风气。

记得1980年代李泽厚的《美的历程》刚出版，被人挑了好多常识性错误，据说冯友兰先生说了一句：这是一部大书。我当时听了，如醍醐灌顶，除了理解冯先生的主张，读书识大体，不过分纠缠于细节外，更重要的是，明白原来书不以“厚薄”定“大小”，一本十几万字的书籍，也能被称为“大书”。

现在这种“小而可贵”的书籍，到哪里去找？记得前些年三联书店出版“三联精选”、北京出版社刊行“大家小书”，还有上海人民出版社推出的“袖珍经典”，销售情况据说都很好。可你仔细看，那都是过去老一代学者写的。我们这一代，似乎不习惯写这样的“小书”。

1994年春，我作为日本学术振兴会的访问学

人，住在东京大学，经常逛神保町的书店街，有感而发，后来在系列随笔《东京读书记》中，特别提到书店里铺天盖地的“教养新书”。在日本，“新书本”指区别于“单行本”的42开平装书，其主旨是追求“专门知识的通俗化”，也就是“岩波新书”发刊时所标榜的“现代人的现代教养”。选题适时，切合读者需求，撰写者训练有素，以大手笔写小文章，再加出版社推波助澜，这才有了日本出版界各种“新书”的繁荣。上个月，我到东京开会，再次光顾新宿的纪伊国屋书店，依旧是那么多新刊的“新书”，让人应接不暇。我把这种出版策略总结为：快节奏、大容量、粗加工、浅阅读。比起价格昂贵的“礼品书”（最离谱的是黄金书）来，日本人价格低廉、讲求专题与时效的“杂志书”，我以为更符合现代都市人的阅读趣味。

好些年前，我就曾在不同场合鼓吹，建议出版界认真经营此类小而有趣的“新书”。开始还有人跃跃欲试，后来全都落了空。为什么做不下去？第一，政府的书号控制，使得各出版社有所顾忌。有的出版社甚至明文规定，每个书号必须赚多少钱。第二，书价低则利润小，必须是品种多印数大，才有利可图。第三，我们已经习惯一锤子买卖，不擅

长细水长流。每年都印，每回印数不多，那必须有长远规划；而我们的出版社不是私有财产，谁也不知道，明年到底谁当家。第四，学者也不适应，没学会对着公众讲述专门的学问。第五，博览广收，时刻准备追求各种新知，以“阅读”而不是“收藏”为购书目标，甚至不惜看过就丢——这样的读者群，还没真正形成。

陈平原



## 译者序

1753年，法国著名的人文科学研究中心第戎科学院颁布有奖征文，卢梭应征并写下了这篇著名的论文——《论人类不平等的起源和基础》。虽然伏尔泰讽刺说读了此书“不禁使人想用四肢爬行”，但是，这完全是一种误读。因为在卢梭看来，人类由自然状态走向社会状态是自然的、不可逆的，他并不主张要解决现实问题就必须回到人类的自然状态。那么，撰写这篇论文的真正目的是什么呢？用卢梭的话说，就是为了重新唤起人们对天赋人权的认识。

为了实现这个目的，卢梭进行了假设和有条件的推理，他希望人们不要把这种研究当做是在追溯历史真实，因为这种推理虽不适合揭示事物的起

源，但可以揭示事物的本质。

在这些设想和推理中，卢梭首先假设人类起初生活在自然状态中，过着孤独的生活，并不构成一种群居的社会，他认为，那时的人们是平等的、自由的。人与动物的区别在于人具有能动力，即人有自我完善的能力。正是这种能力使人在发展的道路上每前进一步，就会导致不平等的扩大。其次，由于私有制的产生，人类进入了社会状态，人类社会逐渐变得不平等起来，而这种不平等的形成会经历三个阶段：第一阶段是富人与穷人之间的不平等，即经济上的不平等；第二阶段是压迫者与服从者之间的不平等，即政治上的不平等；第三阶段是合法的权力变成了专制权力，即主人与奴隶的状态，这是不平等的最终的程度。最后，卢梭把财产私有制看做是人类不平等的起源和基础，但他并不主张消灭私有制，因为私有财产与自由、生命一样是公民的神圣权利，是公民的生存基础，是不可或缺的。随着人类历史的发展，这种不平等通过私有制和法律而取得了合法地位，这也是一个自然的过程。总之，卢梭反对的是那种过度不平等的、贪婪的、暴虐的专制制度。

卢梭的根本思想在于其对自然的崇尚，即崇尚

人类与生俱来的自由、平等、淳朴、良知和善，也就是那种不受社会和环境遮蔽的、不受风俗和偏见支配的人性。卢梭在这篇论文中构造了人类演变的理论框架，从而启发了达尔文的发现；他为政治与社会思想的发展埋下了种子，鼓舞了雅各宾派，启发了法国大革命；他也掀起了人类学与语言学研究的革命，改变了人类对自己、对世界的思维方式，甚至改变了人类的情感方式，卢梭也因此被称为现代社会科学的奠基者。总之，这篇论文的影响是多方面的，是深远的。在很长的时期里，恐怕无论怎样对其进行研究都是不会过时的。

译者在翻译这篇名著时，常怀惴惴之心，生怕稍有不慎而致使有所遗漏甚至误读。因此，译者细心参照了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1999 年的英译本，并对照法律出版社 1958 年的中文本（李常山译）反复揣摩、比较，遂有今日之译本。书中如有不妥之处，烦请读者不吝赐教，在此一并深表谢忱。

陈伟功 吴金生

2009 年 4 月

# 目 录

译者序 .....	1
第戎学院的征文题目 .....	1
关于注释的说明 .....	2
献给日内瓦共和国 .....	3
序 .....	20
本论 .....	30
第一部分 .....	35
第二部分 .....	115
跋 .....	168

## 第戎学院的征文题目

“人类不平等的起源是什么，它是由自然法认可的吗？”

不应当在堕落的事物里，  
而应当在与自然的一致中，  
方可追寻事物的本质。

——亚里士多德，《政治学》

## 关于注释的说明

我给这篇论文添加了一些注释，因为我有一个做做停停的懒惰习惯。这些注释有时离题太远，也许不适合与相关的文章一起阅读，因此，我把它们放在文章后面。在这篇论文中，我努力保持一气呵成的思路。有勇气重读这篇论文的读者可能对一些细枝末节感兴趣，那就可以试着读读注释；如果其他读者根本不去读这些注释，那也无关紧要。

## 献给日内瓦共和国

高尚、尊贵而至高无上的议员们：

我深信，只有道德高尚的公民才有资格献给他的祖国以其可以接受的荣誉。三十多年来，我努力工作，就是为了赢得可以向你们公开致敬的权利；光靠我的能力可能不会成功，但现在的幸运机会正好弥补了一部分的不足，我已开始相信，在这种情况下，与其说是我获得了认可的权利，不如说是一种激情鼓舞了我。既然有幸生于你们中间，我怎么能只思考关于“自然产生的人类的平等与人们人为的不平等”这样笼统的问题，而不去思考在你们的共和国里，你们是怎样让人们幸福地结合在一起的这样的聪明才智呢？因为这种聪明才智在方式上最接近于自然法，而且最有利于社会中公共秩序和个人幸福的保持。当我考察良知给予政府组织管理的最好的指导原则时，我发现在你们中间，这些最好的原则都在实践着，因此我被深深地感动了。即使



我没有降生到你们的国度里，由于这里呈现出人类社会生活的美丽图画，我应该促使自己把这幅图画提供给别人看，尤其是所有那些在我看来拥有社会的最大优势并且成功地抵御着社会腐败的人们。

如果我不得不选择出生地，那么我会选择一个合适的社会，那里的幅员仅限于人们的能力所触及的范围，就是说，那里有管理得很好的可能性；在那个社会里，每一个人都能胜任他的工作，没有人被迫承担本应由别人承担的责任；在那个国家里，每一个人与其他人都相互熟悉，丑恶的阴谋与谦逊的美德都会公之于众，并接受大家的审视与评判；在那里，人们相互往来，相互熟知，这个令人愉快的习惯使这个国家值得人们去热爱，这种爱与其说是对土地的爱，倒不如说是对公民的爱。

我希望自己出生的国家，君主与人民有唯一的，而且是共同的利益，那样的话，所有运转的政府机器都是为了提高共同的利益，这只有当君主和人民一致时才能做到，因此，我希望这个出生地处于一个英明而民主的政府的调控之下。

我希望生生死死都是自由的，也就是说，我们都应遵守法律，我们任何人都摆脱不了这种光荣的束缚，这是柔和的有益的束缚，即使那些最傲慢的



人也应这样，因为他们不是为受其他束缚而生的。

我曾希望，没有人能在一个国家宣称其可以凌驾于法律之上，而且任何国外的势力都不能强行给这个国家规定什么法律。因为不论一个政府的政体是什么，如果有人不服从法律，其他人就必然会受这个人的支配。如果既有一个国内的统治者，同时还有另一个国外的统治者，不论他们之间如何进行权力的分配，要想二者都被适当地遵守，并且政府能得到很好的管理，那是不可能的。

我当然不希望生活在一个新建的共和国，无论其法律如何完善，这是因为，我担心那个政府也许不适合当时的需要，或者不适合新的公民，或者公民不适合新的政府。因此，这个国家从一开始建立就有可能被颠覆和毁灭。因为自由就像沉甸甸的多汁的食物，也像是醇香的美酒，对于那些习惯于这些饮食结构的人来说，它们有助于增强体质，但是，对于那些不习惯这种饮食的身体虚弱的人来说，则会毁坏他们的健康，使其沉醉下去。一个民族一旦习惯于他们的领导者，没有了领导者，他们将无所适从。如果这样的民族想要设法摆脱这种束缚，那他们就会使自己更加远离自由；因为他们往往会把自由的对立面，即不受束缚，错误地当做自